

关于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4)第 12044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沪246YUTHLLZ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4）第 12044 号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编制的 2024 年 6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岷山环能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岷山环能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设计、实施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评价 2024 年 6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四、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且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附件：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4 年 1-6 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尹超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奇龙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4年1-6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全体股东：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2024年6月30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战略发展目标。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其固有的局限性，故仅能对内部控制目标提供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此外，由于内部控制的有效性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预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1、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母公司及所有分、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经营活动中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业务环节，包括但不限于：治理结构、内部组织结构、内部审计、人力资源政策、企业文化、资金管理、采购管理、销售管理、成本控制、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对外投资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对外担保管理、研发管理、信息披露等。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重大经营决策、资金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信息披露等业务。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1) 治理结构

公司已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业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职权及股东大会的召集与通知、提案、表决、决议等工作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该规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保证了股东大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的决策权，有利于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专门委员会均由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担任。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了董事的选聘程序、董事的义务、董事会的构成和职责、董事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的构成和职责、独立董事工作程序等。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职责、监事会职权、监事会的召集与通知、决议等作了明确规定。该规则的制定并有效执行，有利于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保障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及员工合法利益不受侵犯。

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规定了总经理职责、总经理办公会、总经理报告制度、监督制度等内容。这些制度的制定并有效执行，确保了董事会的各项决策得以有效实施，提高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与风险防范能力。



(2)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内部机构设置情况：公司生产车间采用事业部模式进行管理，即：生产副总管理各生产事业部，包括：熔炼事业部、电铅事业部、电锌事业部、制酸拆解事业部、能源事业部；各事业部下设各生产车间；各车间主任管理本车间日常生产。

公司同时设立了运营中心、技术中心、财务中心、行政中心、安环中心等；各中心下设职能部门，负责公司日常采购、销售、技术研发、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行政管理、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等工作。

公司通过合理划分各部门职责及岗位职责，并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使各部门之间形成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机制，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健康运行，保障了控制目标的实现。

(3) 内部审计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具备独立开展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审计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负责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安全状况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审计部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独立行使审计监督职权，在本年度内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采购、销售业务等经营活动中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有关的业务环节方面开展了日常及专项的监督检查。同时根据日常审计中存在的一些问题，及时跟踪部门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及各业务流程的有效实施，严格控制日常经营风险。

(4) 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制定了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包括：员工的聘用、培训、辞退与辞职；员工的薪酬、考核、晋升与奖惩；关键岗位员工的强制休假制度和定期岗位轮换制度；重要商业秘密的员工离岗的限制性规定等。

同时，公司非常重视员工素质，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公司还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后续培训教育，使员工们都能胜任其工作岗位。

(5) 企业文化

公司肩负“创造地球再生资源，创新人类生存环境，创意引领社会发展”使命，秉承“敬业实干，共生共赢，坚守初心，忠诚奉献”的价值观，通过全体员工不懈努力，为促进循环经济产业发展、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和谐社会做出积极贡献。公司十分重视加强文化建设，培育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和团队协作精神；树立现代管理理念，强化风险意识。



(6) 资金管理

公司制定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收款和付款管理细则》等管理制度，并设置了相应岗位，确保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相分离，公司各类收付款严格按照业务合同执行，公司明确了付款申请、复核、审批、执行等业务流程及审批程序。公司银行账户的开立、注销均经过必要审批程序；公司财务专用章与企业法人章由不同人员分管；公司定期核对银行对账单与银行存款明细账，确保金额一致；公司按照《现金管理暂行条例》，严格规范现金收取、支付，加强现金保管、现金盘点与监督管理；公司加强应收票据管理，应收票据的收取、背书、贴现均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公司通过金蝶云星空 ERP 管理系统实现了付款审批、差旅费报销、保证金支付与收回、货款回收等流程的信息化管理。

公司能较合理地确定筹资规模和筹资结构，经过科学论证后选择最优的筹资方案；公司严格按照规定权限和程序筹集资金，控制财务风险，降低资金成本；并按筹资方案确定的用途使用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进行了规范。

(7) 采购管理

公司主要采购物资包括：铅精矿、银精矿、煤炭、废旧电池、辅料及备件等。为降低采购成本，充分利用资源，公司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并制定了《国内矿采购管理制度》、《国际矿采购管理制度》、《辅材及备件采购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和程序文件。明确了物料的申请、审批、采购、验收、结算等程序，对关键管理岗位的不相容职务进行分离；公司通过金蝶云星空 ERP 管理系统、金恒货物称重系统等系统实现供应商选取、合同签订、请购、运输、验收、入库、结算、付款等环节信息化管理流程，明确了审批流程、审批权限，并根据业务单据生成记账凭证，减少人工干预，整体提升了公司的采购管理水平。针对重大金额采购，公司通过招标、询价方式以降低成本。

(8) 销售管理

公司主要销售产品包括：铅锭、锌锭、银锭、非标金、铜产品、其他合金、硫酸制品等。其中：铅、锌、银、金等参照网均价定价。除个别规模大、长期合作的 A 级客户采用货到付款方式实现销售，对其他客户均采用款到发货模式实现销售。公司制定了《销售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应收款项管理规定》、《物资计重内控制度》、《出门证管理内控制度》等相关制度。公司通过金蝶云星空 ERP 管理系统、金恒货物称重系统等明确了新客户审批、销售合同签订、销售订单生成、开派车单、称重、销售出库、财务核对收款信息、开出门证、货物出厂等业务流程及审批程序，并根据业务单据生成记账凭证，减少人工干预，在制度及业务流程层面实现了对销售业务的风险控制，公司建立了应收账款催收管理制度。



(9) 成本控制

公司结合行业特征及实际情况制定了《成本核算管理办法》，能够准确核算各类产成品、半成品的成本。公司持续推行降本增效的理念，加强成本费用控制。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及实施细则明确了各生产单位产品成本的预算编制方法、要求、控制目标；并实行归口负责、分级管理、分级控制的方式，并将成本控制纳入绩效考核。公司通过每周、月度经营分析会实现对各事业部成本的事中控制。各部门按月将成本费用开支情况与预算进行对照，检查差异、分析原因、进行考核。

(10) 存货管理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半成品、产成品等。公司原材料实施合理库存储备，根据生产计划、保证原材料库存足够未来1周左右使用即可；公司产成品实施即产即销、快速回笼资金策略，产成品库存很低；半成品及在产品由熔炼、电解等连续生产工艺流程决定、客观需要保持一定的规模。

公司制定了《存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出门证管理制度》、《物料计重内部控制制度》、《取样制样管理制度》、《化验管理制度》等，规范了存货领用、生产入库、存货金属品位化验、内部调拨等具体业务流程以及相关部门及岗位人职责，有效降低存货管理的经营风险。

公司通过金蝶云星空ERP管理系统、金恒货物称重系统的数据对接与实时传输，使得存货出入厂、内部调拨等形成有迹可查，减少人为干预，持续提升了存货管理水平。

公司重视存货盘点，每月组织仓库、生产车间、统计部门、财务部等对存货进行盘点，有效地防止了各种实物资产的毁损、流失。

(11) 固定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了固定资产预算、请购、审批、询价、入库、验收等业务流程及审批程序，明确各类固定资产的责任单位、责任人；对重大工程项目、设备采购公司采用招标、询价等方式，以降低采购成本。公司重视固定资产的验收管理，由设备部、生产车间、财务部共同组织验收。公司定期组织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保证账实相符，确保固定资产的安全性和完整性。

公司严格执行固定资产日常维修和大修理计划，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维护保养，切实消除安全隐患。公司对生产线等关键设备运转的监控，严格操作流程，实行岗前培训和岗位许可制度，确保设备安全运转。

公司制定了《工程项目管理制度》，明确了工程立项、招标、造价、建设、验收等环节的工作流程，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能够做到可行研究与决策、概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实施与价款支付、竣工决算与审计等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强化工程建设全过程的监控，确保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和资金安全。



(12) 对外投资管理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明确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管理机构、管理程序及审批权限、对外投资的处置、对外投资的财务管理及审计、对外投资的信息披露等管理办法。在项目可行性分析、项目立项、项目实施、日常管理、对外投资处置等环节都有明确的控制程序。

(13) 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要求，对关联方关系、关联交易的内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等进行了明确规定，确保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保证公司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

(14) 对外担保管理

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了对外担保管理程序。包括：担保对象的审查、担保事项的审查与批准、担保合同订立、担保风险管理、担保信息披露管理程序。公司重视担保风险管理，通过担保前对被担保单位资信情况充分调查，担保后持续跟踪被担保单位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采取反担保措施等方式，持续评估担保风险并及时采取应对措施，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15) 研发管理

公司重视研发管理，通过加大自主研发和技术引进力度，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加强产学研合作等途径，不断完善科技创新体系。公司制定了《科技创新管理制度》、《研发项目管理内控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对研发项目申报、立项、研究、试验、结题、知识产权以及研发经费的管理、研发费用的会计处理与涉税处理等全过程实施管控。对研发项目的进度、质量、成本及成果进行考评。对研发项目的立项报告、试验报告、结题报告等过程档案能够及时、完整归档管理。

(16) 信息披露

公司《治理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要求，对信息披露内容、岗位职责、信息保密、信息对外发布程序等相关事项作出明确规定，通过上述控制能够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与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信息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内部控制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公司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出利润总额的 2%但小于 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出利润总额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②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

<1> 控制环境存在重大缺陷；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3>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 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

<1> 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3>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告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4> 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重要缺陷。

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公司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出利润总额的 2%但小于 5%，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出利润总额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岷山环能高科股份公司
2024年1-6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②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主要依据缺陷设计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

1)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

- <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被相关部门处罚，造成较大社会影响；
- <2> 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制度控制缺失或失效，影响重大决策；
- <3> 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公开谴责；
- <4> 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
- <5> 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认定标准：

- <1> 违反内部规章，形成损失；
- <2> 重要业务制度控制存在缺陷；
- <3> 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存在缺陷，造成负面影响，涉及局部。

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3、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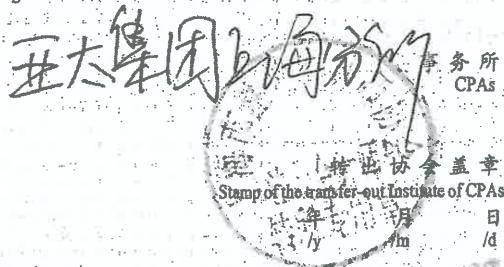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其他重大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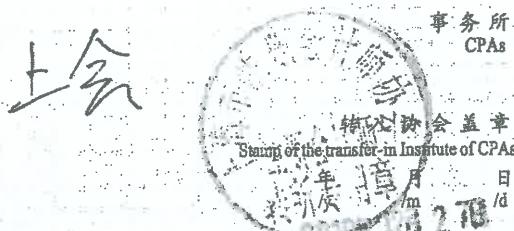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2

姓 名 尹超文
Full name YIN CHAOWEN
性 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0-08-13
Date of birth 1970-08-13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Special普通合伙) Shanghai Branch
身份证号码 41010219700813205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尹超文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41000015001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9 年 10 月 8 日
Date of Issuance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周奇龙 周奇龙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10-12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闻澜分所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41032219841012263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周奇龙 11010075490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754905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

09

20



证书序号: 0001116

说 明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人: 张晓荣

师:

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8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98]160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8日(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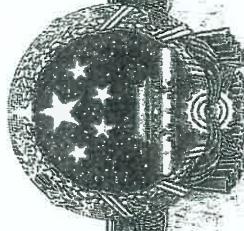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 照

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5086242261L

营业执照编号：06000000202311210048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审计、验资、资产评估、清算、税务鉴证、会计核算、代理记账、会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人民币3240.0000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3年12月27日

主 营 场 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登记机关

2023年1月21日

